

关于叶县 2022 年财政决算 和 2023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叶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叶县财政局局长 薛 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2 年全县财政决算和 2023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13 亿元，为预算的 103.7%，同比增长 19.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9.37 亿元，为预算的 106.5%，同比增长 21.1%；非税收入完成 3.76 亿元，为预算的 97.5%，同比增长 15.2%。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1.3%。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5.48 亿元，为预算的 110.5%，同比增长 1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0.26 亿元，为预算的 101.6%，同比增长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04 亿元，为预算的 120%，同比增长 82%。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81 亿元，为预算的 92.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11 亿元，为预算的 98.9%。

（四）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末，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49.2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1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0.16 亿元。我县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控制债务规模，截止 2022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46.18 亿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6.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29.48 亿元，债务率 68%，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022 年，财政部门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财政运行整体平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税收收入增速、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3 项指标均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1 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4 位，居全省（102 个县）第 62 位，比 2021 年前移 10 个位次，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1.3%，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的比重居全省第 22 位，比上年前移 17 个位次，财政收入实现“量质齐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3 位，居全省（102 个县）第 34 位，比 2021 年前移 22 个位次。率先在平顶山 6 县（市）中完成年度财政暂付款消化任务，积极稳妥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着力盘活存量资金和闲置资源资产，最大限度增加可用财力，“三保”、

民生、乡村振兴、疫情防控、重大项目等重点领域得到有力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势头整体较好。

二、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免、缓征各项税费 9.72 亿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总额 8.1 亿元，占全市退税总额 36.3 亿元的 22.4%，退税总额居平顶山各县（市、区）第一位，助力企业轻装上阵。认真落实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所属企业房屋租金减免政策，累计减免房租 277 万元，惠及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 200 户。着力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搭建银企对接平台，为 8 家中小企业融资 1053 万元。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9.57 亿元，支持交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等重点领域建设。落实资金 3.88 亿元，支持两个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招商引资等，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发展。

（二）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取得新成效。落实资金 3.78 亿元，对接项目 68 个，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资金 5949 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落实资金 1.56 亿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和一次性种粮补贴等，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落实资金 9.95 亿元，支持交通路网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治理等，着力推动城市焕新提质。

（三）保障和改善民生福祉得到新加强。全县财政民生支出 3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4.8%。落实资金 3899 万元，支持高质量就业创业；落实资金 6.15 亿元，支持养老、保障性安居

工程建设、公共安全等社会事业发展；落实资金 1.31 亿元，支持改善医疗卫生质量；落实资金 8.26 亿元，支持加速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城乡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从 580 元提高到 610 元，民生福祉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取得新进展。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稳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全面铺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建成，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圆满完成，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全面实施，财政直达资金机制持续完善，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全面落实，县乡财政体制调整工作顺利完成，政府债务管理更加科学规范，国资国企改革成效显著。

三、2023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入

1-6 月份，全县财政收入完成 8.57 亿元，为预算 24.8 亿元的 34.6%，同比增长 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86 亿元，为预算 14.5 亿元的 54.2%，增长 15.7%。税收收入完成 5.57 亿元，为预算 10.5 亿元的 53%，增长 14.8%，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0.9%。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099 万元，为预算 10.3 亿元的 6.9%，同比下降 57.9%（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入库叶鲁高速土地指标使用费 1.07 亿元）。

（二）财政支出

1-6 月份，全县财政支出完成 41.36 亿元，为预算的 78%，同比增支 6.64 亿元，增长 19.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0.01 亿元，为预算的 81.8%，增长 1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1.34

亿元，为预算的 69.6%，增长 47.8%（增幅高的主要原因是专项债券增支较多）。

（三）财政运行主要特点

1. 重点支出保障有力。县财政部门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采取有力措施压减开支、降低成本，腾出资金优先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将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财政支出除确保全县广大干部职工工资、离退休养老金发放、县乡机构运转、困难群众救助等重点民生项目外，教育、科技、社会保障和就业、城乡社区分别增长 12.7%、46.1%、11.5%、13.8%，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为 75.6%，比上年提高 1.3 个百分点。

2. 综合治税成效显著。紧紧围绕财政收入预期目标，通过税费规范化管理、部门涉税信息共享、核实企业纳税申报情况等手段加大车船税、环保税、资源税、污水处理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房地产行业、交通运输行业、PPP 行业、成品油行业等领域综合治税工作力度，统筹整合征管力量，充分利用综合治税大数据平台，找出税费征管的疑点和薄弱点，创新税源管控和征收方式。6 月底车船税累计完成 792 万元，同比增收 106 万元，增长 15%；环保税累计完成 464.6 万元，同比增收 336 万元，增长 261%；房地产行业税收累计完成 4383 万元，同比增收 1202 万元，增长 37.8%。上半年，通过综合治税累计组织财政收入 1.32 亿元，占年度目标任务 2.18 亿元的 60.4%，同比增收 3034 万元，实现了时间任务双过半，力争全年通过综合治税形成 4000 万元左右税费

增量。

3. 债券资金争取力度加大。上半年，我县共争取上级专项债券资金 10.67 亿元，同比增长 24%，资金总额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1 位，叶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2 亿元，河南未名精细化工新材料中试生产基地 2.4 亿元，叶县汽车客运南站扩建项目 500 万元，叶县创建公交优先示范城市项目 9000 万元，叶县楚长城数字化展示体验馆建设项目 800 万元，叶县古城立体机械停车场项目 4000 万元，叶县城区雨污管网分流工程 9000 万元，叶县人民医院肿瘤中心建设项目 1.1 亿元，叶县中医院中医治未病健康管理综合楼项目 200 万元，叶县人民医院门诊暨心脑血管诊疗中心 5700 万元，叶县健康养老中心建设项目 1.5 亿元，叶县 2023 年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 7500 万元。有效弥补了我县财力不足，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项目建设中资金短缺的问题，促进了全县社会经济事业的健康发展。

4. 县乡财政体制平稳运行。新的县乡财政管理体制自 2023 年元月 1 日运行以来，进一步激发了各乡（镇、办）招商引资、服务企业、发展经济的内生动力。上半年，各乡（镇、办）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342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10.62%，基数内完成数占全年预期目标 64.12%，超序时进度 14.12 个百分点，超额完成 1837 万元。公用经费相比老体制全年提标 804 万元，乡均每年增加 44.7 万元。按新体制测算，乡（镇、办）全年可用财力预计增加 3000 万元左右，进一步增强了基层财政保障能力。

总体看，今年上半年，县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财政收支管理，财政运行总体保持平稳增长态势。**收入方面**，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5.7%，增幅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3 位，收入规模居全省（102 个县）第 68 位，比上年前移 6 个位次。其中：税收收入增长 14.8%，增幅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2 位。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0.9%，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1 位。**支出方面**，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科技、公共卫生、农林水等重点民生支出保障较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1 位，居全省（102 个县）第 40 位，比上年前移 12 个位次。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速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2 位。

虽然上半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就当前经济形势看，骨干企业生产经营压力进一步加大，土地市场低迷，财政收入保持持续稳定增长难度较大。加之“三保”支出、PPP 项目政府付费、债券资金项目还本付息逐年增加，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加剧。

（四）完成重点任务采取的措施

1. 加强财政运行调度，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开源节流并重**。面对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的情况，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定期听取财政运行、争取资金和项目融资等工作情况，围绕财政运行中的难点、堵点问题，进行分析研判，找准症结、精准应对，并多次带领财政部门负责同志到财政部和省、市财政部门汇报我县经济运行情况，为我县争取更多的上级补助资金和债券资金打下

了坚实基础。截止6月底，争取上级补助资金27.11亿元，同比增加2.31亿元，增长9.31%，债券资金10.67亿元，同比增加3亿元，增长39.1%，有力弥补了我县财力，提高了财政保障能力。

二是突出保障重点。预算安排时把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作为首要任务，合理确定保障重点和保障顺序，确保了全县广大干部职工工资、离退休养老金发放，县乡机构运转、困难群众救助、污染防治等重点民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

三是加强资源统筹。明确非税收入和定补支出必须细化到具体项目，与预算内资金统筹优先用于保障基本支出，经过近几年的规范，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游离于预算总盘子之外的现象得到了较大的改观，年初预算安排中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和定补资金均细化到具体项目。

2. 规范预算支出管理，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一是完善预算审批流程。按县政府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预备费安排的支出、上级转移支付支出的签批流程与顺序，政府投资项目中，县级财力安排的超过200万元以上支出均提交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

二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为基本民生支出和基层运转资金开辟绿色通道，年初预算优先安排，事中及时调度，全程优先拨付，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工作进展，优先保障在职人员工资和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原则上当月工资要在25日前发放到位，待工资到位后视财力和现金情况统筹安排项目支出，截止6月底，共安排“三保”支出11.48亿元，为年初预算的52.6%，其中“保工资”支出6.3亿元、“保运转”支出0.95亿元、“保基本民生”

支出 4.23 亿元。三是切实做好直达资金管理。截止 6 月底，我县共收到直达资金 11 亿元，已全部分配下达。支出 6.5 亿元，支出进度 59.1%，高出序时进度 9.1 个百分点，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补助、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基本公卫等重点民生支出需求。

3. 严格预算编制与执行，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一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对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优先、及时、足额保障，预算未安排的项目原则上不予安排，确需安排的，优先调剂单位其他项目额度解决。将年初无法细化到单位的支出作为县级支出预留，在严格预算执行的同时兼顾了预算完整性，PPP 项目付费、疫情防控支出、项目前期费用、社保县级支出、政府奖励款、抚恤金等预留项目总规模达 7.89 亿元。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持续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年初预算安排中，县财政部门根据《县委 县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财政支出管理的通知》（叶电〔2021〕17 号）要求，严格审核单位一般性支出预算，大力精简会议、差旅、培训、论坛、庆典等公务活动，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三是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根据《预算法实施条例》要求，今年全县 172 个单位（含独立核算二级机构）均纳入预算公开范围，在政府门户网站预决算公开平台集中统一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群众监督，经过各单位共同努力，我县预算公开工作顺利通过了省、市检查验收。

（五）下半年重点工作

2023 年下半年，县财政部门将深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

部署，严格执行县人大的预算，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切实兜牢“三保”底线，确保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1. 强化财源培植。一是加大惠企力度。财税政策靠前发力，支持深化“万人助万企”，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为中小企业注血纾困。二是加强综合治税。全面开展综合治税工作，运用大数据信息平台，完善涉税信息共享机制，抓好涉税数据采集传递运用，构建严征管、优服务的税收共治新格局，建立良性的考核激励机制，通过超收分成调动乡（镇、办事处）财源建设的积极性。加强与自然资源等部门协调配合，抓好土地出让金征收，会同税务及相关行业部门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加强监控，持续挖掘税收潜力，堵塞收入漏洞，做到应收尽收、应收足收。力争全年通过综合治税形成4000万元左右税费增量，通过2-3年的努力，达到车船税、资源税、环保税、污水处理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应收尽收，商砼行业、交通运输行业、房地产行业、PPP行业、成品油行业等税费规范征收的目的。三是夯实财源基础。多措并举开源挖潜，大力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尽早发挥资金和政策效益，为经济发展增强后劲。

2. 着力增收节支。一是多方筹措资金。一方面，加大上级补助资金争取力度，紧紧抓住“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这个机遇，深入分析研究上级政策，全力争取新增财力补助，均衡性转移支付、上级行业部门和财政奖补资金等。另一方面，加大政策性金融机构、国有企业融资力度。行业主管部门要瞄准中央预

算内投资、上级行业主管部门项目支持领域和申报条件,结合政策性金融机构放贷要求,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力度,积极谋划争取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政策性银行贷款等。加强与国开行、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的紧密合作,不断拓宽融资渠道。大力支持企业盘活各类存量资源资产,推进优质国有资产整合,继续梳理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对符合条件的经营性资产加大装入力度,切实做到“应装尽装”,不断壮大县城投集团公司资产规模。在县发投公司获得AA级主体信用评级的基础上,加快发行企业债,不断增强县发投公司运营能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筹集更多资金。

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把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重要方针,把牢预算安排、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突出政策重点,把钱用在刀刃上,优先投向重点项目、民生短板等领域。

3. 全力保障重点。一是用足用好专项债券政策。全力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尽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切实做到“发行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助力扩大有效投资。二是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支持办好全县重点民生实事,着力解决就业、社会保障、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三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增强托底保障能力,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定期对“三保”投入进行梳理,防止过高承诺、过度保障,努力做到民生保障当期可承受、未来可持续。四是大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完善稳定投入保障机制,坚

决守住“确保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个底线。

4. 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集中财力保民生、保重点。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保障体系，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格局，使绩效融入预算，让绩效服务预算，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健全预算执行管理体系，严格预算控制、核算、决算，完整反映预算资金流向和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情况。强化乡镇“三保”保障力度，大幅提高乡镇定额公用经费和超收分成比例，按时兑现财政体制奖励，确保县乡财政体制平稳运行，确保更多财力下沉到基层。

5. 化解财政风险。一是**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加强政府采购、国有资产、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深入开展专项检查，规范预算单位财政资金使用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持续防控债务风险。**规范政府举债及融资行为，完善预警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扎实做好暂付款清理消化工作。**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守住政府债务风险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县财政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指导和监督下，以“人一之我十之，人十之我百之”的精神，主动作为、克难攻坚，为奋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叶县绚丽篇章贡献财政力量。